**附件一：活动免责声明协议书**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第四届“金凤杯”羽毛球团体赛**

**活动免责声明协议书**

一、风险的承担：

我参加此次活动是在完全自愿的基础上，我理解、同意和签署此有关责任豁免、权利放弃和风险承担的协议。我知晓活动的发起者只是活动的联系人，并非职业的领队、向导或有许可证的急救人员。我知晓他们并不能对我安全负责。

二、关于豁免责任，放弃权利和赔偿的协议内容：

1.本次活动非商业活动，非旅行社组团旅游，也非赢利性质自助游活动；活动仅限共同爱好者自愿参加、共同参与、风险承担、责任自负。学校将为报名参赛同学统一购买保险。

2.凡报名参加本次活动的人员均视为已经仔细阅读、完全理解责任豁免、权利的放弃、风险的承担和赔偿的协议的全部条款内容！代他人报名和带外挂，需告知被代报人和被外挂人《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第四届“金凤杯”羽毛球团体赛活动免责声明协议书》（以下简称《免责协议书》）的全部条款，参加活动的被代报人和被外挂人也视同接受了本协议全部条款。

3.羽毛球属于常规的健身活动，我知道但凡运动都有一定的风险性；活动安排的时间是估算时间，实际活动时间可能因为非人力关系或其他因素出现较大的差异；报名前，我已阅读活动内容和《免责协议书》的全部条款，并经过合理判断，同意接受本活动计划和《免责协议书》全部条款，同意自行承担本次活动的所有的风险和后果；包括交通工具及其他第三方设施带来的风险；如果由于我的行为和我的参加而导致了第三方的财产损失或个人伤害，我同意免除所有其他人的赔偿连带责任。

4.在此我谨宣布我自己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本次活动，没有影响我参加本次活动的损伤、病痛、心脏病、突发病征或其它疾病以及在活动中使用装备的不适；我理解我能够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我的风险：注意环境，注意我的身体和精神状况，注意所有与安全相关的衣物和装备的适用状况，只参加那些自己精神和身体能力之内的活动；我清楚知道，我的安全是我个人的责任和取决于我的警惕和良好的判断；我同意和保证，如果任何时候我认为是不安全的，那么我会立刻中断活动的进行。如我在活动中发生各种疾病或伤害，甚至死亡，我同意放弃向活动主办方发起者及同行成员追究和要求赔偿的权利，同时我永远免除此次活动发起者和同行成员的赔偿及法律连带责任。

协议范围：凡是报名参加者均视为已经阅读、理解，并完全接受该协议条款；该协议自集合报到签字后开始生效，至活动结束时终止。

活动时间计划： 2024年3月31日

请了解本次活动是一次遵守学校规则，安全健康的羽毛球赛活动，并非商业活动。

我自愿参加本次活动并同意以上声明！

同意免责条款签字:

活动发起者（或组织者或领队）签名：

 年 月 日

（注意：本文件必须双面打印，否则无效）